

五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扬州博物馆的扬州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扬州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承接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文博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409.3484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7.06910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扬州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承接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文博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409.3484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7.06910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文博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19日